111年〇月產銷履歷溯源餐廳清冊

附件4

產銷履歷溯源平臺業者：〇〇〇〇

更新日期：　〇年〇月

序號	產銷履歷溯源餐廳名稱	餐廳地址	電話	統編	產銷履歷溯源餐點名稱	使用產銷履歷食材品項（與產銷履歷溯源餐廳平臺系統上資訊一致）	核對溯源平臺系統資料一致	簽約日期	餐廳經營狀態及菜單更新	備註(檢附契約影本)
									例:5月菜單更新	v
									例:6月停止營業	

備註：

1. 所提資料請與建置產銷履歷溯源餐廳平臺系統符合，將不定期稽核。
2. 請於每月10日前定期更新，提供本規範執行單位(刊欣媒體顧問有限公司)備查。
3. 如有問題請洽「推動產銷履歷溯源食材服務及獎勵活動推動小組」02-27396459分機15邱歆匀小姐。